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星期五）上午 11:00，在长沙县黄花镇漓湘东路 319 号蓝思科技办公大楼一楼 VIP 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旷洪峰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拟提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出席了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是合法、有效的。

经与会监事审议和表决，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为完成本次监事会换届选举，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经广泛征求意见，通过对相关人员的任职资格、履职能力和过往工作经历等情况进行审查后，提名唐军先生和陈小群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自审议通过本次选举的股东大会次日起生效。为保证监事会正常运转，在新一届监事选举产生并正式就任前，

现任非职工代表监事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相关职责。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候选人进行分项投票表决。

表决结果：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特此公告。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七日

附件：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唐军先生：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3 年至 2009 年在广东省深圳市富泰鸿精密有限公司任经营管理部课长；2009 年至 2011 年任蓝思科技（湖南）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2011 年至今，在公司历任经营管理部高级总监等职务，目前担任公司经营管理部、商务部副总经理，蓝思精密（泰州）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8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履行监事职责。

截至目前，唐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5.63 万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等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2、陈小群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4 年至 2005 年在广东省珠海飞天利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担任技术员；2005 年至 2006 年在广东省伟创力（珠海）有限公司担任 ME 工程师；2006 年至今，在公司担任研发部总监、副总；2011 年 3 月至 2017 年 7 月，兼任长沙群欣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监事；2018 年 10 月至今兼任长沙蓝思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2011 年 6 月至 2021 年 7 月 30 日任公司监事；2021 年 7 月 31 日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技术官，全面负责公司研发管理工作。

截至目前，陈小群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6.82 万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等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